

山东省建筑业协会

鲁建协函〔2022〕43号

关于推荐岩土工程专业委员会专家的通知

各市建筑业协会（联合会），各会员单位：

为加强岩土工程专业委员会建设，整合专家力量，充分发挥专家的技术服务和咨询作用，提高岩土工程勘察、设计、施工的科技水平，中施企协决定开展岩土工程专业委员会专家推荐工作。请根据实际情况自愿申报，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专家条件

（一）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，学术作风正派、遵纪守法、廉洁自律；

（二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，所学专业为岩土工程、地质工程、土木工程等相关专业，具有教授级高级工程师、教授或研究员职称；

(三) 参与完成过国家或省(部)级重大工程技术课题研究或项目建设,解决了关键性技术问题或重大疑难问题并取得突破性进展;获得过国家或省(部)级科技奖励;

(四) 具备国家执业注册资格(注册岩土工程师、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或一级注册建造师等其它相关专业注册资格)或从事岩土工程专业工作15年以上,具有丰富的地基与基础工程、基坑工程及地下空间工程等专业经验;

(五) 年龄一般不超过65周岁,健康状况良好,能够积极参加协会组织的咨询、评价、论证等推动岩土工程施工质量提升和技术进步的工作。

二、推荐材料

推荐工作本着公开透明、实事求是的原则,认真组织,严格把关,做到宁缺毋滥,确保质量。所需材料如下:

(一) 《岩土工程专业委员会专家推荐表》(见附件1,申请人填写,推荐单位出具意见并盖章)和《岩土工程专业委员会专家推荐汇总表》(见附件2,推荐单位撰写并盖章);

(二) 职称证书扫描件;

(三) 2寸免冠证件照(电子版,小于200kb);

(四) 其他证明文件。

以上材料电子版(含扫描件)发送至邮箱 249886578@qq.com

三、推荐方式

本人申请，本人所在单位推荐或各市建筑业（工程建设）协会推荐，人数不限。

四、截止时间

2022年5月5日。

五、专家聘用

经岩土工程专业委员会办公室初审，报岩土工程专业委员会主任办公会审定，符合申报条件的人员将聘为岩土工程专业委员会专家，由中施企协统一颁发聘书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王琳 王丽鑫 0531-86195388

- 附件：1. 岩土工程专业委员会专家推荐表
2. 岩土工程专业委员会专家推荐汇总表

